延长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长农发〔2026〕54号

延长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延长县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

现将《延长县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的通知印发你们，请高度重视，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延长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6月3日

延长县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

根据《延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6年度第一批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延市农发〔2026〕48号）《延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6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延市农发〔2026〕54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建设内容

按照总量稳定、区域优化、主体带动原则，推广应用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保障高质量完成我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

（一）工作目标。完成我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0.5万亩，力争实现玉米基本不减产、大豆增收一季豆的目标，形成一套高产高效、机械化作业水平显著提升的集成技术。

（二）主推模式。结合我县实际，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主推3:2模式（3行大豆、2行玉米）、4:2模式（4行大豆、2行玉米）和2:2模式（2行大豆、2行玉米），最低种植2:2模式。带状复合种植玉米主推品种安森7号、延科368、秋乐519、瑞普9013；大豆主推品种延豆6号、邯豆14、齐黄34、中黄30。

二、补助对象及标准

补助对象为承担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的实施主体，鼓励规模种植户承担任务。补助标准为中央财政每亩150元，省级财政每亩补助50元。资金主要用于符合技术方案要求规范带型的专用播种、植保、收获等机械设备的购置与改制、作业补贴，关键技术环节（带型、密度、施肥、除草、化控等）落实情况的补贴。复合种植需按照技术指标规范落实到位，落实不规范、未落实的主体不予补贴，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和各镇街要加强补贴实施过程中的组织与技术指导，确保机械配置和技术落实到位，避免任务分解后只落实面积、不落实技术的情况。

三、资金补助流程

播种完成后，按照带状复合种植技术要求，各镇街进行初步自验，自验结果在种植主体所在行政村进行公示，同步在全镇进行公示，并建立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信息及技术应用台账报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将根据各镇街上报台账，按照100%比例进行核查验收，核实实施地块面积和技术落实情况。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对验收合格的种植主体在县级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天。各镇街同步对县政府网上公示无异议的种植主体在其所在行政村醒目位置进行公示，采取到人到户补助，通过“一卡通”统一发放并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县镇村要树立“一盘棋”意识，建立分级负责、科技支撑、分工协作、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建立好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信息及技术应用台账，确保项目质量。

（二）加强政策公开。县农技中心要全面梳理编制政策“明白纸（本）”，及时向社会发布财政支农政策，并指导各镇街加强惠农政策信息公开。各镇街要加强惠农补贴资金发放管理，按规定做好拟补助对象、资金安排等信息公开公示工作，涉及“一卡通”发放的执行好有关要求，广泛接受社会监督，通过多种渠道宣传解读政策，努力营造利于政策落实的良好氛围。

（三）严格监督管理。县农业农村局将加强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全链条监管，梳理排查各项资金分配使用中的问题和漏洞，严禁以拨代支、挤占挪用、虚报冒领、套取骗取。

联系人：王泽　0911-8822631

附件：延长县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信息及技术应用台账

附件

延长县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信息及技术应用台账

_____镇（街道）盖章

镇街	行政村	自然村	姓名	身份证号	种植地块名称	种植模式（4:2/3:2/2:2）	种植面积（亩）	玉米株距×行距	大豆株距×行距	是否机械播种	播种机名称	施肥类型	是否用除草剂	是否覆膜

镇（街）主要领导签字：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延长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6月3日印发